

证券代码：300492

证券简称：山鼎设计

公告编号：2018-087

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调整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、2018年7月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A股社会公众股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,000万元，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/股，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之日起四个月内（即2018年7月2日起至2018年11月1日止），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。

2018年10月26日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〉的决定》，对公司股份回购政策进行了修改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修正案》）。为进一步落实《公司法修正案》的相关内容，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提议修改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。修改内容如下：

一、调整回购股份的用途

原回购方案中“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，从而减少公司注册资本，提升每股收益水平。”

拟调整为“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：1、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；2、部分用于库存股”，具体比例公司尚需进一步论证，待论证确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修改内容外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，公司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,000万元，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

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/股，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之日起四个月内（即 2018 年 7 月 2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止）。

二、 决策程序

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为提高决策效率、减少会议召开成本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一致行动人袁歆和车璐提议，将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以临时提案的形式直接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并表决。袁歆、车璐直接与间接持有本公司 65.1273% 的股份，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作为补充议案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8）。

三、 其他有关情况说明

1、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积极实施股份回购计划，并将按照信息披露规则披露回购进展及完成情况。

2、目前，公司正积极推进相关事宜，并将尽快将上述修改内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及时披露进展情况。

公司董事会特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31 日